

关于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的
第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



二零一六年七月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司下发的《关于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要求，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驰国旅”、“公司”），已会同主办券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重庆元炳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律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就反馈意见所提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及讨论，现回复如下，请予以审核。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报告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中的相同。

本回复报告的字体：

反馈意见所列问题	黑体
对问题的回复	宋体
《公开转让说明书》原文	宋体
《公开转让说明书》修改部分	楷体、加粗

1、关于可持续经营能力。（1）请公司选取与公司业务模式相同或相似的出境旅游企业，进行对比分析，进一步分析公司在出境旅游领域的竞争力。（2）请公司结合期间费用、非经常损益等进一步分析公司盈利能力是否持续下降，并补充说明公司期后在宏观经济下行情况下的营运资金状况、资金筹措能力。（3）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补充核查上述事项，并对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问题一：

（1）请公司选取与公司业务模式相同或相似的出境旅游企业，进行对比分析，进一步分析公司在出境旅游领域的竞争力。

公司选取了与公司业务模式相似的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出境旅游企业，海涛股份（833216）、明游天下（833935）、山水股份（833741）与公司进行商业模式对比，并根据上述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所披露的财务数据与公司同期财务数据进行对比。

1) 财务数据对比

对比公司	龙驰国旅	海涛股份	山水股份	明游天下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82,500,656.58	849,446,692.37	144,295,210.68	74,086,267.19
营业成本（元）	176,601,871.67	823,106,935.18	136,395,392.08	63,511,044.28
毛利率	3.23%	3.10%	5.47%	14.27%
管理费用（元）	2,514,961.84	3,008,235.30	1,366,735.68	1,305,582.73
销售费用（元）	3,585,020.92	20,715,658.69	4,710,597.60	4,398,933.83
财务费用（元）	127,459.00	255,435.69	213,703.29	942,040.21
费用占收入的比例	3.41%	2.82%	4.36%	8.97%
营业利润（元）	-439,878.57	414,122.71	1,208,641.98	3,285,024.34
净利润（元）	88,728.49	4,559,327.90	173,233.54	2,064,420.72
2015 年度				

对比公司	龙驰国旅	海涛股份	山水股份	明游天下
营业收入（元）	120,386,433.09	1,204,320,378.41	233,961,401.34	105,757,485.51
营业成本（元）	111,769,023.87	1,137,486,331.34	219,018,105.04	96,548,484.18
毛利率	7.16%	5.55%	6.39%	8.71%
管理费用（元）	2,401,860.43	20,422,212.33	3,936,422.27	6,822,508.99
销售费用（元）	4,290,375.42	29,123,739.32	9,225,358.62	8,119,121.04
财务费用（元）	160,277.12	2,109,257.45	638,072.27	59,835.75
费用占收入的比重	5.69%	4.29%	5.90%	14.18%
营业利润（元）	1,107,190.32	15,178,837.97	305,075.20	-6,320,162.97
净利润（元）	140,807.04	14,191,178.00	173,233.54	-6,386,839.18

通过业务规模对比可见，除海涛股份业务规模较大外，公司与其他对比公司的业务规模相当，但海涛股份毛利率相对偏低，公司的毛利率处于行业中等水平。公司 2014 年度营业利润与毛利率较低，主要系公司越南航线旅游产品亏损所致，但公司因开通越南航线取得政府补助 1,885,000.00 元，足以弥补相关亏损。由期间费用对比可见，公司期间费用发生额较小、且占收入的比重相对较低，费用控制较好，原因系公司主要销售模式为同业批发，产品宣传费用相对较低。公司 2015 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较 2014 年增加，主要系公司 2014 年 10 月停止了与泰国商务航空有限公司的包机合作，导致 2015 年度收入规模下降。

通过分析可以看出，旅游行业利润率普遍偏低，旅行社营运周转和成本控制能力对盈利至关重要。公司注重提高产品毛利率，同时对成本费用的控制较好，正逐步改善公司的经营情况，与业务模式相似的挂牌公司相比，各项财务指标处于中上水平，在出境旅游领域具有一定的竞争力。

2) 业务模式对比

对比项	龙驰国旅	海涛股份	山水股份	明游天下
主要业务	出境游产品的批 发与零售	泛出境游的批 发及零售	票务代理及综合 性旅游服务	出境游规模批 发及零售

产品方向	泰国、巴厘岛、欧洲	日本、韩国、俄罗斯、泰国、美国、欧洲等	东南亚专线、欧洲专线	亚洲、美洲、欧洲、澳洲线路以及国内游
采购模式	年度精准采购	预购和团购	预购和团购	预购和团购
销售模式	通过线上、线下批发商模式销售，零售业务极少	通过线上和线下批发和零售模式销售	线上销售为主，线下相结合，主要为票务代理	线上和线下规模批发和零售，其中线上为自营 APP 销售

通过对比可见，公司业务模式与其他业务类似企业存在一定差异：

①公司选择国别政治因素影响较小的热点旅游目的地国家，主要是泰国的普吉、印尼的巴厘岛等海岛线路，市场波动小，与我国长期保持友好外交关系，民间交往频繁，可多年持续经营，已形成较为成熟的旅游环境。

②公司对主营产品核心要素实行年度精准采购，即通过与航空公司签订全年正班旅游包机协议，稳定全年的机票价格和航期，并因此在地接资源旅游车、团餐、酒店、景点门票等进行一揽子精准采购，有效降低成本，避免了因短期采购与地接社单团单议、淡旺季价格不等的问题。

③批发经营，既面向零售旅行社，也面向携程、途牛、淘宝等在线旅游平台，不在零售市场争夺客户；与旅游零售终端形成日益紧密的产品供应链合作关系，避免了零售端的激烈竞争，有效控制了公司宣传费用支出。

综上所述，公司专注于可持续经营的出境海岛旅游度假产品同业批发，海岛产品对重庆等内陆城市的游客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客源持续性强，市场认可度高，配合公司包机资源，产品毛利率较高，业务模式稳定，公司拥有较强的竞争力。

问题二：

(2) 请公司结合期间费用、非经常损益等进一步分析公司盈利能力是否持续下降，并补充说明公司期后在宏观经济下行情况下的营运资金状况、资金筹措能力。

1)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对盈利能力的影响已在问题一中进行答复，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规模较小，因此受非经常性损益影响较大，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净利润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元）	140,807.04	1,022,395.55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元）	-653,672.41	1,414,314.75
扣除当期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4,479.45	-391,919.20

报告期内，扣除当期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净利润呈增长趋势，公司盈利能力逐渐提高，盈利状况好转。

2) 期后结合期间费用分析情况

公司 2016 年 6 月与 2016 年 1-6 月对比如下：

项目	2016 年 6 月	201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元）	6,006,567.27	27,290,048.10
营业成本（元）	5,305,670.10	25,114,644.04
毛利率	11.67%	7.97%
管理费用（元）	214,086.29	1,187,110.84
销售费用（元）	283,640.83	1,502,051.06
财务费用（元）	21,246.06	81,167.39
营业利润（元）	178,576.52	-660,253.27
营业外收入（元）	2,000.00	133,166.00
营业外支出（元）	1,003.00	14,433.00
利润总额（元）	179,573.52	-541,520.27

2016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存在一定下滑，同时出现了亏损的情况，主要系1-5月为旅游淡季，游客人数相对较少；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短暂进行了战略收缩，缩减了一些旅游线路，减少了保证金及预付机票款，回笼了大量资金，将主要精力投入在包机业务运营上。

2016年6月，公司已签订业务合同的三大包机航线（普吉航线、埃及航线、巴厘岛航线）在仅有普吉航线正式成团的情况下，即实现收入6,006,567.27元，同时产品毛利率上升为11.67%，当月实现营业利润178,576.52元，当月公司业绩

大幅改善。由此可见，包机业务对公司业绩的重大推动作用。

公司已在第一次反馈意见回复中对公司盈利能力进行了预测，具体表述如下：

“根据公司目前已签订的包机业务合同，包机航班执飞后，预计可运送游客数量如下：

航线名称	每月班次	每班人数	月数	机位数量
重庆-普吉航线	30	175	7	36,750
重庆-埃及航线	4	150	3	1,800
重庆-巴厘岛航线	12	166	6	11,952

公司目前相关旅游产品的成本结构组成：

旅游产品类别	机票（元）	地接费（元）	签证（元）	合计（元）
重庆-普吉航线	1,800.00	150.00	200.00	2,150.00
重庆-埃及航线				6,000.00
重庆-巴厘岛航线	3,380.00	500.00	-	3,880.00

注：埃及航线旅游产品由于是合作包机，直接核算的总成本。

公司按照目前市场销售价格及成本对包机业务的盈利进行了预测：

旅游产品类别	人数（位）	预测销售单价（元）	预测销售收入（元）	预计单位产品成本（元）	预计销售总成本（元）	毛利额（元）
重庆-普吉航线	36,750.00	2,280.00	83,790,000.00	2,150.00	79,012,500.00	4,777,500.00
重庆-埃及航线	1,800.00	7,484.00	13,471,200.00	6,000.00	10,800,000.00	2,671,200.00
重庆-巴厘岛航线	11,952.00	4,200.00	50,198,400.00	3,880.00	46,373,760.00	3,824,640.00
合计	50,50.002		147,459,600.00		136,186,260.00	11,273,340.00

从上述预测情况可以看出，公司2016年收入规模、毛利额将高于2015年，公司向上游航空资源延伸的发展战略得以实现，能够持续改善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根据2016年6月的包机实际运营情况，市场销售情况，对包机业务的

盈利预测进行了微调并进一步细化：

旅游产 品类别	月份	人数(位)	预测销售 单价(元)	预测销售收入 (元)	预计单位产 品成本(元)	预计销售总成本 (元)	毛利额(元)	毛利率
重庆-普 吉	6月	1,360	2,699.53	3,671,362.72	2,366.96	3,219,068.63	452,294.09	12.32%
	7月	5,425	2,700.00	14,647,500.00	2,300.00	12,477,500.00	2,170,000.00	14.81%
	8月	5,425	2,700.00	14,647,500.00	2,300.00	12,477,500.00	2,170,000.00	14.81%
	9月	5,250	2,500.00	13,125,000.00	2,300.00	12,075,000.00	1,050,000.00	8.00%
	10月	5,425	2,600.00	14,105,000.00	2,300.00	12,477,500.00	1,627,500.00	11.54%
	11月	5,250	2,300.00	12,075,000.00	2,200.00	11,550,000.00	525,000.00	4.35%
	12月	8,060	2,300.00	18,538,000.00	2,200.00	17,732,000.00	806,000.00	4.35%
	合计	36,195		90,809,362.72		82,008,568.63	8,800,794.09	9.69%
重庆-埃 及	7月	300	6,500.00	1,950,000.00	6,000.00	1,800,000.00	150,000.00	7.69%
	8月	750	6,500.00	4,875,000.00	6,000.00	4,500,000.00	375,000.00	7.69%
	9月	750	6,500.00	4,875,000.00	6,000.00	4,500,000.00	375,000.00	7.69%
	合计	1,800		11,700,000.00		10,800,000.00	900,000.00	7.69%
重庆-巴 厘岛	7月	1,281	3,800.00	4,867,800.00	3,500.00	4,483,500.00	384,300.00	7.89%
	8月	2,013	3,800.00	7,649,400.00	3,500.00	7,045,500.00	603,900.00	7.89%
	9月	2,196	3,700.00	8,125,200.00	3,500.00	7,686,000.00	439,200.00	5.41%
	10月	2,196	3,700.00	8,125,200.00	3,500.00	7,686,000.00	439,200.00	5.41%
	11月	2,196	3,700.00	8,125,200.00	3,500.00	7,686,000.00	439,200.00	5.41%
	12月	2,013	3,700.00	7,448,100.00	3,500.00	7,045,500.00	402,600.00	5.41%
	合计	11,895	22,400.00	44,340,900.00	21,000.00	41,632,500.00	2,708,400.00	6.11%
总计	49,890		146,850,262.72		134,441,068.63	12,409,194.09	8.45%	

注：6月销售数据已替换为实际销售数据，实际销售价格高于预计价格。

从上述预测情况及2016年6月已实现的销售数据可以看出，公司盈利能力已显著改善，并且从2016年7月开始，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均将进一步增长。同时公司2015年度全年期间费用发生额为6,852,512.97元，根据公司业务模式，公司旅游产品主要通过同业旅行社进行销售，期间费用波动较小，假设

2016年7-12月销售费用较2105年度7-12月上升20%，预计2016年7-12月期间费用发生额为4,111,507.78元，远低于公司产品毛利额，同时公司与大型代理社团款结算账期一般在1周至1月之间，与小型代理社结算采用预收团款的形式，不存在团款无法回收的情况。因此预计2016年7-12月，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将大幅好转。

公司2016年收入规模、毛利额、净利润均将高于2015年，公司向上游航空资源延伸的发展战略得以实现，公司盈利能力情况已得到改善，未来将持续向好。

3) 公司期后在宏观经济下行的情况下的营运资金状况、资金筹措能力。

公司报告期后，为开展包机业务，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需交付一定数量的保证金，并预付一周的机票款，因此公司确实存在一定的流动资金压力，但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已完成了相关款项的预付工作，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足以支持公司运营。

公司营运资金筹措能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在宏观经济下行情形下，公司对调整产品结构进行了微调，减少了资金占用量大、成本较高欧洲游产品，转而增加了产品价格低、出游频率较高、资金占用量较小的东南亚5-6天产品如泰国苏梅岛、巴厘岛、清迈等性价比更高的旅游产品，显著减轻了公司营运资金压力。

2015年与2016年组团人数同期比较表：

日期	普吉	曼谷	清迈	苏梅	巴厘岛	欧洲
2015年1-6月	3,454	1,877	0	117	496	873
2016年1-6月	3,683	1,590	649	234	1,249	260
同期相比	上升	下降	上升	上升	上升	下降

②公司与大型代理旅行社如旅游百事通、渝之旅等因长期合作，在2016年度合作协议中，结算周期由原来1月缩短为1周，提高资金回笼的速度，缩短收款周期。

③公司及主要股东资信情况良好，与当地金融机构关系比较融洽，具有较好

的债权融资能力，公司可以从金融机构贷款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公司从金融机构贷款明细如下：

融资渠道	来源名称	贷款期限	金额 (人民币)	利率 (年)
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	2014.6-2015.6	350 万	基准利率上浮 100%
金融机构	重庆瀚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6.6.30-2017.6.29	100 万	12%

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贷款已如期归还，公司资信情况良好。2016年6月29日，公司与重庆瀚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为公司补充了营运资金。

④公司于2016年上半年与武汉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了几轮投资合作交流，武汉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商业模式认可度较高，未来存在合作的可能性。另外，当公司存在流动资金压力时，公司股东可为公司提供一定的流动资金。

⑤随着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改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将持续向好，营运资金紧张的情况将得到明显改善。同时，随着公司业绩的攀升，将逐步获得资本市场的认可，融资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问题三：

(3) 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补充核查上述事项，并对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发表明确意见。

主办券商及申报会计师通过对比公司和与公司业务模式相似的出境旅游企业的财务状况和业务模式，认为公司财务状况与同类型挂牌企业相比处于正常水平，各指标不存在异常，认为公司业务模式存在与同类型挂牌企业相比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未来发展前景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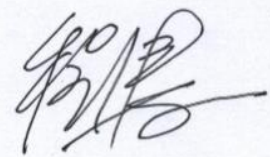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及申报会计师通过核查公司报告期及2016年1-6月财务数据及已签订合同，结合期间费用、非经常损益进一步分析公司了盈利能力，认为公司已经

逐步改善，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通过分析公司营运资金压力，认为公司已渡过了营运资金最为紧张的阶段。根据公司的盈利预测以及 2016 年 6 月公司的财务数据，认为随着包机业务开展带来的业绩增长，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将得到持续改善。

综上，主办券商及申报会计师认为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对持续经营能力的细化标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关于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内核专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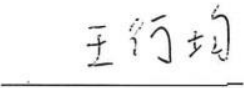
赵艳婷

项目负责人签字:



徐冰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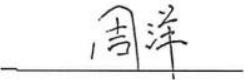
王行均



张津铭



张谦



周洋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7月 26日

